

工程罚款单

编号: ZHJL-FKD-004

工程名称	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富龙后续 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		
建设单位	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	
监理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	
总包单位	常州天合智慧能源工程有限公司		
工程问题	安全文明施工问题		
罚款事由	今日电气班组在上工前未按要求佩戴劳保用品, 此问题已多次发生, 劝阻无效。根据 2022.8.5 日第八期安全例会要求与 EPC 总承包合同违章考核标准对你单位进行处罚, 重复发生考核加倍。  安全措施必须落实到位, 现要求你施工单位立刻整改, 并对工人进行安全教育。若你单位继续违规施工, 由此产生的一切安全隐患及责任将由你施工单位自行承担。		
罚款金额	小写: ¥1000.00 元 大写: 壹仟元整		
罚款方式	从项目工程款扣除		
执罚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部	监理工程师	
		总监理工程师	
受罚单位	常州天合智慧能源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周广军

注: 本罚款单一式 3 份, 建设单位 1 份, 监理单位 1 份, 施工单位 1 份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